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
15樓

承辦人：許雅惠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19

電子郵件：yahui@apc.gov.tw

傳真：02-85211593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0600083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6D004155_106D2001521-01.pdf、106D004155_106D2001522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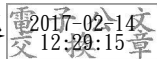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專門人才獎勵要點」業經本會於
106年2月10日以原民教字第1060006329號令修正發布，茲
檢送修正發布令暨修正內容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（轄）機
關學校，並請鼓勵原住民族人於106年3月15日前踴躍申請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106年2月10日原民教字第1060006329號令續辦。
- 二、旨揭要點暨其附件電子檔得於本會網站（<http://www.apc.gov.tw>/法規查詢/法規體系/教育文化處項下）查詢下載。
- 三、本會106年度原住民專門人才獎勵金核發作業委由國立臺東大學承辦，民眾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校王小姐，專線：089-335148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國立臺東大學、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花府 106/02/14



1060029083